

证券代码：833269

证券简称：华美牙科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成都华美牙科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对共计 13 家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其中 10 家对外投资的参股公司及 1 家因 2022 年收购由参股公司变成子公司，2 家参股公司于 2022 年对外转让），系参股公司出现资金周转困难时，公司根据参股公司的资金需求确定借款金额，用于参股公司经营活动，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上述 7 家参股公司的财务资助余额为 12,775,007.15 元。

上述 7 家参股公司包括重庆华而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成都新都华而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成都青羊武青华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曼购华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洞子口幼麟华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邛崃华美牙科门诊部有限公司、成都金牛贵正华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7 家参股公司。

公司与上述 7 家参股公司签订协议，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归还所有欠款，则免收利息，超过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还，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年息 8% 年末收取利息。由于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参股公司各门店为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减少公共场所人员流动，在取得当地卫生部门许可恢复营业之前一直处于闭店状态，各门店闭店歇业 1-3 个月，歇业对参股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为减少参股公司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实现公司牙科品牌战略布局，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议、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期限延期三年，即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届满后一次性偿还上述借款，超过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归还，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按年息 8%收取利息，另按日加收 0.01%滞纳金。

鉴于 2023 年新冠疫情结束的第一年，随着口腔竞争日益激励和国家种植集采政策的执行，对参股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根据参股公司现有的财务情况，决定对上述借款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按照原有协议按年息 8%收取利息并加收滞纳金，对上述借款从 2024 年 5 月 1 日开始展期，展期三年，至 2027 年 5 月 1 日，展期期间按照年息 2%收取利息。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审议事项与公司董事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重庆华而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北区路 24 号 1-C#、26 号 9-2#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北区路 24 号 1-C#、26 号 9-2#

注册资本：2,800,000.00

主营业务：口腔

法定代表人：陈康泉

控股股东：陈康泉

实际控制人：陈康泉

关联关系：成都华美牙科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5%股份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成都新都华而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新都区新都新园路 359 号

注册地址：成都市新都区新都新园路 359 号

注册资本：4,000,000.00

主营业务：口腔

法定代表人：林忠

控股股东：林忠

实际控制人：林忠

关联关系：成都华美牙科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5%股份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成都青羊武青华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日月大道一段 978 号 2 栋附 265、266、267、269、270 号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日月大道一段 978 号 2 栋附 265、266、267、269、270 号

注册资本：2,000,000.00

主营业务：口腔

法定代表人：傅定红

控股股东：姚建民

实际控制人：姚建民

关联关系：成都华美牙科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股份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成都金牛贵正华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金沙北一路 104 号、108 号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金沙北一路 104 号、108 号
注册资本：2,000,000.00
主营业务：口腔
法定代表人：冉政
控股股东：冉政
实际控制人：冉政
关联关系：成都华美牙科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股份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成都锦江曼购华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枫树街 2 号卓锦曼购中心 L4-04-02 号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枫树街 2 号卓锦曼购中心 L4-04-02 号
注册资本：1,500,000.00
主营业务：口腔
法定代表人：姚泽浩
控股股东：姚泽浩
实际控制人：姚泽浩
关联关系：成都华美牙科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股份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成都金牛洞子口幼麟华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金牛区蓉北商贸大道二段 291 号附 201 号、洞子口路 165 号附 201 号
注册地址：成都市金牛区蓉北商贸大道二段 291 号附 201 号、洞子口路 165 号附 201 号
注册资本：1,500,000.00

主营业务：口腔

法定代表人：甘丹

控股股东：甘丹

实际控制人：甘丹

关联关系：成都华美牙科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股份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邛崃华美牙科门诊部有限公司

住所：邛崃市临邛街道君平大道 397 号附 7 号 2 层 7 号、附 8 号 2 层 8 号

注册地址：邛崃市临邛街道君平大道 397 号附 7 号 2 层 7 号、附 8 号 2 层 8 号

注册资本：3,000,000.00

主营业务：口腔

法定代表人：林忠

控股股东：孙俊

实际控制人：孙俊

关联关系：成都华美牙科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5%股份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主要用于临时交易，解决参股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资金需求问题，实现公司牙科品牌战略布局，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结合参股公司财务状况，对 7 家公司对外投资的参股公司共计 12,775,007.15 元财务资助余额进行延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按照原有协议按年息 8%收取利息并加收滞纳金，并对上述借款从 2024 年 5 月 1 日开始展期，展期三年，至 2027 年 5 月 1 日，展期期间按照年息 2%收取利息。

8 家参股公司财务资助余额具体情况如下：

参股公司	交易内容	2023 年末金额
重庆华而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财务资助	3,195,383.29
成都新都华而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财务资助	4,438,848.68
成都青羊武青华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财务资助	790,161.21
成都金牛贵正华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财务资助	3,717,893.80
成都锦江曼购华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财务资助	25,877.88
成都金牛洞子口幼麟华美口腔门诊部有限公司	财务资助	200,259.87
邛崃华美牙科门诊部有限公司	财务资助	406,582.42
合计		12,775,007.15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鉴于 2023 年新冠疫情结束的第一年，随着口腔竞争日益激励和国家种植集采政策的执行，对参股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根据参股公司现有的财务情况，决定对上述借款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按照原有协议按年息 8%收取利息并加收滞纳金，对上述借款从 2024 年 5 月 1 日开始展期，展期三年，至 2027 年 5 月 1 日，展期期间按照年息 2%收取利息。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方交易是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资金保障，实现公司经济效益，是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为保证项目顺利开展，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为上述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解决其生产经营及发展资金需求问题。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参股公司经营不佳，无法偿还财务资助从而产生坏账的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借款延期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经营活动的开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成都华美牙科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成都华美牙科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